

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7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实际参加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何泽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500万元额度循环委托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伍佰万元额度循环委托贷款，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期限壹年。本次委托贷款委托人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受托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委托贷款年利率9%；具体权利

义务以公司与委托人和受托人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的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向烈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项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以应收账款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 万元额度循环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以应收账款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 万元人民币额度的循环委托贷款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的最终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向烈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项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何泽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 万元额度循环委托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何泽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00 万元人民币额度的循环委托贷款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何泽、向烈为关联董事，回避了本项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9日